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8月18日，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通知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家湖先生召集、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签订〈隆盛茂茂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议案》

公司控股孙公司重庆隆盛茂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与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隆盛茂茂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合作协议书》，将在重庆市沙坪坝区投资建设“隆盛茂茂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约为2亿元，拟设立独立法人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开展新能源汽车驱动类零部件、热管理、轻量化部件等产品的生产制造。

监事会认为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的整体规划，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上述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18日